

创新经济发达地区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模式

——基于苏州市、南通市的实践经验

赵卫东 蔡健

南通科技职业学院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毗邻上海的苏州、南通两市，是我国经济最发达地区之一。随着经济快速发展，工业化与城镇化速度加快，农村劳动力不断向城镇和非农产业转移，农村青壮年数量日益减少，农业农村发展中“人才短板”问题越发突出。近年来，两市通过培育模式创新，带动辐射一大批农民致富增效，建立用于培育新农民的实训基地、田间学校近 200 个，率先探索学历提升、定向培养、农民开放式培育。两市探索的职业农民定向培养、定制村干工程在岗学历教育的做法受到广泛肯定。

强化资源整合，推进融合创新

强化资源整合。充分发挥农广校（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信息中心）与涉农院校、科研院所、农技推广部门等多种资源，以涉农院校为主体有序进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鼓励农业园区、农业企业发挥自身优势，建立新型职业农民实习实训基地和创业孵化基地，引导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建立农民田间学校，形成政府引导、“一主多元”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运行机制。

创建培育平台。南通科技职业学院整合资源与南通市农业农村局开展政校合作成立“南通乡村振兴战略研究中心”。苏州市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成立了江苏省现代农业（园区）校企合作联盟，联合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成立苏州市职业农民学院，作为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的工作机构。整合相关资源，打造乡村振兴智库、技术和人才平台，创新校地合作模式，强化了涉农院校在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中的主体功能。

构建培训体系。创造性地构建了以涉农院校为总院、以农业示范园区（园中校）为分院、以生产基地为教学点”的农民社区学院三级网络培训体系。建立以涉农院校为主体，涉农科研、推广、园区、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广泛参与的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网络体系。政府引导、“一主多元”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运行机制逐步形成。

创新条件建设，做强支撑保障

强化政策驱动。围绕教育培训、土地流转、产业扶持、财政补贴、金融保险、创新创业、社会保障、人才激励等方面出台政策措施，支持新型职业农民享受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享受简便市场准入、金融服务、财政支持、用地用电、创业技能培训等鼓励返乡创业的政策措施。支持新型职业农民对接城镇社保政策，解决新型职业农民长远发展的后顾之忧。对定向委托培养对象实行单独招生、学费政府买单、签订就业协议，对其他类型培育对象实行课程按需订制、学费政府买单、政策配套扶持，增强吸引力。

创新能力建设。一是师资队伍建设。选拔一批专家、教授和乡土能人，重点充实职业道德、经营管理、品牌建设、质量安全、市场营销和电子商务等方面的师资，组织赴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地培训学习。加强“双师型”培训师资队伍培养，

选聘教学优秀的“土专家”“田秀才”充实讲师团，近距离与农民进行教学、交流经验、传授技艺。二是平台载体搭建。校地合作创建职业农民培育新平台，涉农院校负责培育计划制定、教材编写、师资准备、教学实施等，地方县（市区）、乡镇负责学员组织与管理、质量监控与评价等，实现南通、苏州两市教学师资、平台载体等资源共享。三是创建科教基地。推进生产经营主体向教学主体转变，创建科教基地，建立田间学校，设立农民社区学院，开展“园中校”等校外教学平台建设，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创新创业能力。探索科研单位“所村对接、所企对接”深度融合模式，分别在海门市悦来镇保民村、如皋市白蒲镇合兴村、如东县曹埠镇直港村等进行全方位对接，形成技术集成展示、成果示范转化、乡村人才培育基地。

加强分类设计，坚持精准施策

农业职业技能培训。培训对象主要以专业技能型、专业服务型职业农民为主。采取“课堂讲授+学习观摩”相结合的专项集中培训模式，重点围绕农民从事产业的技能和岗位要求，结合省农业重大推广技术和各地主导产业，按照“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设计课程，以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为主。

农业经营主体培训。培训对象主要以生产经营型职业农民为主，兼顾返乡农民工、中等职业院校毕业生、退役士兵、科技人员、基层干部等有意愿从事农业的人员。采用综合课程、专题课程和实践课程“2+X+1”课程体系，以及“课堂教学+现场教学+实地指导服务”三段式培育路径。

学历提升（委托定向培养）。在苏州市率先探索委托定向培养，在南通市率先实施村干部学历提升工程。通过“政校合作、定向招生、订制课程、定岗培养、定向就业”培养方式，培养“下得去、留得住、用得上”的青年职业农民。招收对象为当年报考普通高校、志愿从事基层农业、农村工作并签订定向培养协议的本地户籍高中毕业生。3年来，苏州市共招收1586名定向培养生，南通市在全省率先启动“村（社区）干部学历提升工程”，截至2019年底，南通市45周岁以下的村干部大专以上学历覆盖率100%。

强化管理创新，提升培育效果

运行管理制度化。按照“产业调研-方案制定-学员遴选-课程安排-集中培训-现场观摩-生产实践-跟踪指导”的规定程序开展工作。培训过程实行标准化管理，按照精准培训的要求设计相应培训模块。根据培育前、培育中、培育后三个阶段，制定并发布《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课程设置标准》《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跟踪指导标准》《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效果评估标准》等标准化体系。

培育手段信息化。依托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和“云上智农”APP，对接各地农业信息化服务平台，整合农业专家和农技推广服务等线上资源，采用在线课程、远程教育、多媒体、微课等方式，为农民提供灵活便捷、智能高效的在线教育培训、移动互联服务和全程跟踪指导，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和教学手段信息化。

跟踪指导全程化。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服务手段建设和考核制度建设，将跟踪指导全程化工作落实落细。围绕农业产业发展要求和农民培育需求，建立以一线教师和农业资深科技骨干为主体的培育跟踪指导师资队伍。建立信息和服务的平台（QQ群、微信群），发放跟踪卡或问卷调查，开展“第二课堂”，推进专家入户服务、学员互动交流服务等。对农民进行全方位的跟踪指导服务，对农民提出的问题有问必答，有感必解。

考核评价社会化。将培育对象满意度作为核心指标，兼顾任务完成率、合同签订率、培训合格率以及规范管理、新型职业农民获得政策扶持和宣传报道等指标内容。利用问卷调查、学员座谈、实地查验等形式，开展学员评价。坚持应用导向、以证代考、多元评价的社会化考核评价方式，有效发挥高质、实效的导向功能。